

淄川区民政局 2022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

区委、区政府：

现将 2022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

一是局党组始终把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纳入全局重要议事日程，明确法治建设具体任务，切实做到与民政业务同频共振发展。局党组书记切实履行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推动法治政府建设的决策部署落到实处，落实领导班子及领导干部个人述职述法制度，推动全局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进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

二是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局党组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及时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政府建设重要指示批示、重要讲话精神和《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等。

三是局党组将法治政府建设纳入重要议事日程。通过局党组会议、理论学习中心组、“三会一课”等多种方式，深入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信访工作条例》及各类民政相关法律法规。组织“民法典”“未成年人保护法”“信访工作条例”“安全生产法”等专题讲座，分领域开展未成年人保护、社会救助、养老服务、社会组织等各类专题普法学习培训活动。

（二）突出抓好依法行政职能

一是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工作。坚持把维护好民政服务对象合法权益作为推进法治建设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在推进民政事业创新发展中提升民政依法行政水平。持续完善社会救助政策，不断健全完善认定管理办法、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办法，扩大认定范围，完善工作流程。开展低收入家庭状况摸底调研，提升主动发现、精准识别的能力，2022年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标准在原来基础上提高了10%，城乡低保标准之比争取缩小到1.2:1以内，特困人员基本生活费标准不低于低保标准的1.3倍。加强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编牢织密社会保障最后一道安全网。

二是优化社会组织发展环境，推动健全社会组织综合监管体制。加大对未参加年报的社会组织处罚力度，分批对83家僵尸社会组织进行清理整治。加强社会组织管理普法宣传。提高社会组织对参与“非法集资”“违规收费”“电信诈骗”“涉黑涉恶”等违法行为的认识。深入推动部门法治工作机构和人员规范化、专业化建设。

三是巩固深化民政领域“放管服”改革。通过扩大民政领域“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覆盖范围，开展防范化解养老服务诈骗、殡葬领域突出问题集中清理专项行动，健全社会组织综合监管体系，规范慈善组织、地名命名更名管理等举措，切实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治理。

四是健全民政法规制度体系，推进依法科学民主决策。依法依规开展民政领域执法，常态化开展养老机构安全生产检查，集中开展养老机构大排查大整治大提升专项行动，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梳理编制民政领域行政处罚程序工作指引和执法文书。完善社会矛盾纠纷化解机制，加强基层治理能力建设，构建多元高效的矛盾纠纷化

解体系；配合做好行政复议体制改革，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有关要求，提升行政复议应诉工作水平。

五是规范婚姻登记服务。每季度开展一次讲法、学法活动，学习《婚姻法》《婚姻登记条例》《婚姻登记工作暂行规范》等相关法规法律。扎实推进省级婚俗改革试点工作。采取设立签名墙，举办“美德健康生活方式千人签名活动”、集体颁证仪式等形式，倡树婚事新办、简办的婚嫁新风。

六是推进民政领域法治宣传。组织各街道、社区民政工作人员开展线上、线下培训，以解读民政法规政策为重点，指导基层民政工作人员切实落实好社会救助、社会福利、社会事务等民政领域法律法规。清明、重阳节期间，在辖区内设置多个宣传点，围绕“树殡葬新风，促绿色发展”为主题派发宣传彩页、单张等。

二、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一是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落实直接责任人职责和“一岗双责”，切实承担起法治建设领导者、执行者、推动者的角色。充分发挥党组在推进法治建设中的领导作用，将法治建设列入局年度重点工作，先后召开3次会议安排部署法治政府建设重点工作，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与业务工作同安排、同部署、同落实、同考核。

二是认真落实区委年度学法计划，组织干部职工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工作会议精神，今年以来，先后集中学习了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核心要义、《民法典》、《未成年人保护法》、新修订的《安全生产法》及相关民政法律法规。依托国家“宪法日”宣传活动，积极开展普法宣传工作，

发放宣传资料 800 余份；干部职工年度普法考试参学率、参考率、合格率均达到 100%。

三是加强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2022 年，完成我区村改社区三种类型试点攻坚工作。持续推进为基层减负。深化村（社区）“牌子多”问题整治成效，各镇街道按照集中整治方案要求，清除违规挂牌 2166 块。大力推动村务公开工作。出台相关文件，指导各镇、街道进一步规范提升村务公开栏建设，修订完善村务公开目录工作，对村务公开存在重点问题进行整治。

四是依法依规决策，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始终坚持民主集中制，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凡重大行政决策、重要行政规范性文件依法依规执行评估论证、公开征求意见、合法性审核、集体审议决定、向社会公开发布等程序。

五是认真推动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

六是严格落实区政府行政复议机关依法履行复议职责提出的各项要求，切实加强行政诉讼纠纷预防和化解，有效降低行政诉讼败诉率并实现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 100%。

七是全面落实“谁执法谁普法”工作责任制，建立普法任务目录清单，实现普法教育常态化。

三、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一）依法行政意识仍需加强。目前工作中存在以文件落实文件的现象，部分工作人员法律专业知识亟待加强，系统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有待提升。

(二) 法治政府建设队伍有待强化。目前，我局行政执法人员少、任务重，特别是专职专业人员紧缺，创新开展法治政府示范创建和典型培树研究的力量薄弱。

(三) 法治宣传教育方式方法创新不足。目前，已按要求完善落实法治宣传“规定动作”，但宣传方式不够多样，缺乏针对性和新颖性，在普法工作中不同程度存在“照本宣科”，法治宣传教育的覆盖面和影响力不够大。

四、2023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党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绝对领导，强化法治政府建设组织保障，严格执行向区委、区人大报告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制度，发挥好党组书记抓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责任，勇于担当、主动作为，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一) 进一步加强部门系统学法用法。健全和完善局党组、领导干部和全体职工集体学法制度。加大开展法律专题讲座及各项执法培训的投入力度，采取集中学习和自学相结合方式，力求学深悟透，用宪法和法律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

(二) 进一步创新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形式。紧紧围绕营造全社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浓厚氛围的总目标，完善普法工作机制，调动工作人员积极性，研究创新普法活动形式、探索切实可行的创新宣传方式，切切实实地提高普法实效。

(三) 进一步推动“八五”普法工作落地落实。全面总结“七五”期间的普法宣传教育工作经验，同时进一步完善机制，克服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确保“八五”普法工作落地落实。

特此报告。

中共淄川区民政局党组

2022年12月30日